

关于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18）第 213069 号



关于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化股份”)2017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18年4月19日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8)第213094号)。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1所述所述,受太原市西山地区综合整治的影响,太化股份公司于2011年7月开始陆续关停合成氨、焦化、氯碱等主要化工生产分公司;截止2017年12月31日,太化股份公司累计亏损5.96亿元,流动负债大于流动资产0.87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0.34亿元。上述情况表明,可能导致对太化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理据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24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相关事项的披露,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

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应用指南所列举的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符合太化股份资产负债表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情形包括：太化股份公司营运资金为-0.87 亿元，2017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34 亿元。

针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太化股份董事会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了如下改善措施：

2018 年公司将充分利用技术、人才、管理、品牌、区域优势，切实搞好持续经营，确保经济总量水平；进一步优化配置，完善产业链，做优做强工程建设、物流贸易、贵金属催化剂加工等存续产业；利用土地资源优势积极寻求土地开发利用和现代服务业的转型发展。

2018 年总的工作思路是八个字：巩固存量、做好增量。即维继好贵金属加工、工程建筑安装、物流贸易等存量产业，落地并见效清徐华盛丰、配售电能管理等项目，推进产业基金的组建和运作，积极谋划项目工作，强化可持续经营。

为实现以上任务指标，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积极稳固存续产业发展

存续产业是股份公司维持经济体量、实现转型发展的基础，必须不遗余力的抓好。工程建设公司要重点跟踪集团工程项目，巩固内部市场，抓好昔阳、清徐保运等工作。积极开拓外部市场，谋求更大发展空间。同时加紧清收债权，加快资金回笼，扭转资金短缺的被动局面；华贵公司要科学组织生产，合理配置要素，稳定现有装置的生产水平。巩固老用户，开拓新市场，增加经济体量；焦化分公司要紧密结合自身实际，发挥焦炭贸易优势，开拓市场，在合法合规、保证收益的基础上，做盈做实贸易业务，在货物流、票据流、资金流上严格把控，切实提升贸易运行质量和效益。

（二）全力推进转型项目建设

转型项目是股份公司持续经营的载体和根本，今年，确定的项目必须全力推进。

（1）贵金属加工，为加快推进实施“1000 吨/年煤化工废催化剂处置及 5000kg 铂钨铑系列催化剂加工项目”，公司 2017 年已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将项目主体从太原华贵金属有限翁事变更由太原华盛丰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实施。

目前项目主体工程已经完工，主体设备基本安装完毕。力争 2018 年上半年完成设备安装、资质完善、进入试车，预计 2018 年下半年投入运行。

(2) 太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2 月完成注册，上半年力争取得相关经营资质，开启具体业务，年内初步建成集充电、修理、配套服务于一体配售电能源企业，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

(3) 继续推进山西文化旅游产业投资基金的启动，培养以文旅、康养等领域项目，力争完成基金组建工作。

(4) 积极寻求新的合作项目，向拓展现代服务业新业务领域，加快公司转型发展步伐。

针对持续经营能力不确定性的重大事项，我们实施了与管理层讨论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评价了管理层评估持续经营能力所依据的假设、获取了企业为缓解持续经营事项而拟定的应对计划、获取了企业下年度的财务预算并作出评价等程序后，认为企业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了充分的披露，因而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了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三、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我们认为，上述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不会对太化股份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和 2017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造成具体金额的影响。

四、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中涉及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情形说明

截至本说明出具日，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中涉及事项没有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本专项说明仅供太化股份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8年4月19日